公司代码:603107　　公司简称:上海汽配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汽配	60310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改	
电话	17757356107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溪路 1188 号	
电子信箱	zqb@saaa.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67,653,166.21	2,813,922,146.22	-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98,084,570.12	2,137,318,899.16	-1.8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89,075,706.28	1,065,166,910.58	2.24
利润总额	75,409,402.44	98,897,176.25	-2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68,643.03	83,476,615.50	-2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585,691.66	93,019,519.40	-2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39,707.55	69,444,972.77	-4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3	3.97	减少 1.0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5	-24.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5	-24.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5,9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汽车空调器厂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18	111,917,496	111,917,496	无	
格洛利國際公司	境外法人	12.81	43,222,264	0	质押	7,680,000
上海莲南工贸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1	27,374,374	0	无	
上海沃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8	8,040,529	0	无	
上海华新汽车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7,243,506	7,243,506	无	
上海莲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3,636,800	0	无	
张雅婷	境内自然人	0.81	2,724,300	0	无	
迪之凯国际贸易 (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2,072,270	0	无	
陈峰	境内自然人	0.60	2,035,000	0	无	
陈彩娅	境内自然人	0.36	1,20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格洛利國際公司与迪之凯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07　证券简称:上海汽配　公告编号:2026-040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上海汽配公司”)将 2026 年度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50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全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433.5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4.23 元,共计募集资金 120,008.71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0,900.78 万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109,107.92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535.93 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06,572.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576 号)。

(二)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10 月 27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20,008.71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28,275.41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3,436.71
二、募集资金净额	106,572.0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0,064.41
本年度使用金额	2,897.05
永久补流金额	25,350.00
暂时补流金额	0.0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	988.85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9,249.3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海利特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浙江海利特公司有 7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10 月 27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上海汽配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	98320078801400000894	83,728,593.96	使用中
浙江海利特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	98320078801200000895	160,494.63	使用中
上海汽配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310066137013007511932	27,093,725.73	使用中
浙江海利特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310066137013007546104	5,129,443.18	使用中
上海汽配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蔡支行	50131000964492583	27,207,499.40	使用中
上海汽配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蔡支行	50131000964505810	34,106,581.67	使用中
浙江海利特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蔡支行	50131000964513559	15,067,580.27	使用中
合 计			192,493,918.8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浙江海利特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有利于实现公司内部研发实验试制流程一体化,推动公司及子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升级,对提高公司整体自主创新能力具有积极促进作用,为公司可持续经营和快速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但不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贷款可以缓解短期偿债压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满足日益增长的流动资金需求,但不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10 月 27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1910 万根汽车空调管路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产品建设项目	35,973.16	8,667.04	8,667.04	2023年 12 月 7 日	2023年 12 月 7 日	
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490 万根燃油分配管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产品建设项目	11,685.02	3,585.24	3,585.24	2023年 12 月 7 日	2023年 12 月 7 日	
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265.98	1,192.92	1,192.92	2023年 12 月 7 日	2023年 12 月 7 日	

此外,根据 2023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23.14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23.14 万元。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10 月 27 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5,072.69	2025年 5 月 29 日	12个月	2025年 4 月 21 日	2025年 9 月 18 日	320.68	
				2025年 9 月 28 日	300.00	
				2025年 10 月 22 日	100.00	
				2025年 11 月 10 日	300.00	
				2025年 11 月 11 日	200.00	
				2025年 12 月 10 日	400.00	
				2026年 2 月 5 日	1,052.01	
				2026年 3 月 27 日	1,000.00	
				2026年 4 月 8 日	600.00	
				2026年 4 月 9 日	800.00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10 月 27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30,000.00	投资理财	2024年 10 月 29 日	2025年 10 月 28 日	2024年 10 月 29 日
20,000.00	投资理财	2025年 10 月 28 日	2026年 10 月 27 日	2025年 10 月 28 日

2.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10 月 27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上海汽配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4229 期(月月滚利特供款 A)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6年 1 月 4 日	2026年 1 月 30 日	2026年 1 月 30 日		0.70-2.20	8.67
上海汽配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 1 期 3 月期 A 单位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10,000.00	2026年 1 月 27 日	2026年 4 月 27 日	2026年 4 月 27 日		1.3	32.53
上海汽配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053 期(滚动发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6年 2 月 14 日	2026年 2 月 28 日	2026年 2 月 28 日		0.70-1.80	4.98
上海汽配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111 期(月月滚利承接款 C)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6年 4 月 7 日	2026年 4 月 30 日	2026年 4 月 30 日		0.70-2.20	7.67
上海汽配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199 期(月月滚利承接款 D)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6年 6 月 12 日	2026年 6 月 30 日	2026年 6 月 30 日		0.70-1.85	4.95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10 月 27 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450.00	2023年 12 月 7 日	2023年 12 月 25 日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450.00	2025年 1 月 3 日	2025年 1 月 21 日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450.00	2026年 4 月 20 日	2026年 5 月 14 日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 10 月 27 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25.63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偿还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贷款	25.63	用于募投项目	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1910 万根汽车空调管路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产品建设项目	35,973.16	32,162.88	不适用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其他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同时,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保本型金融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七、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5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度 1-6 月

编制单位: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 10 月 27 日								
募集资金总额					106,572.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47.0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311.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承诺投资项目													
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1910 万根汽车空调管路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产品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2,162.88	32,162.88	32,162.88	1,834.09	24,192.13	-7,970.75	75.22	2027年 8 月	5,437.66	[注 1]	否
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490 万根燃油分配管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产品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0,281.28	10,281.28	10,281.28	392.22	7,075.14	-3,206.14	68.82	2027年 8 月	1,198.85	[注 2]	否
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7,852.43	7,852.43	7,852.43	670.74	3,719.82	-4,132.61	47.37	2027年 12 月 [注 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0.00	13,000.00	0.00[注 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贷款	还贷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0.00	14,974.37	-25.63[注 4]	99.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78,296.59	78,296.59	78,296.59	2,897.05	62,961.46	-15,335.13	-	-		-	-
二、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5,350.00	25,350.00	25,350.00	8,450.00	25,35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剩余超募资金	其他	否	2,925.41	2,925.41	2,925.41			-2,925.41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小计	-	-	28,275.41	28,275.41	28,275.41	8,450.00	25,350.00	-2,925.41	-	-		-	-
合 计	-	-	106,572.00	106,572.00	106,572.00	11,347.05	88,311.46	-18,260.5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实施目的是配合上海原空调管和燃油管产能整体搬迁至浙江海利特并进一步扩产的战略规划,在浙江海利特配置研发中心以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和研发实力。原上海的燃油管产能已于 2023 年末整体搬迁完成。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空调管产能搬迁工作基本完成,为配合公司的整体搬迁规划,研发中心建设进度较预期有所延迟。同时,由于研发项目存在一定的周期,因此,研发中心项目的完成尚需较长时间。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延长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周期,从原来的 2025 年 8 月延期至 2027 年 8 月。2026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名称、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变,对部分实施内容进行变更,将原项目实施内容中的研发内容与部分软硬件设备配置进行优化调整,本次变更后,原项目结余资金将用于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调整后的研发课题开展以及与调整后研发方向相匹配的软硬件设备采购等。研发中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该议案已经股东会批准。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1 月 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和发行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13,445.20 万元和 323.14 万元。2023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445.2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23.14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5,072.69 万元,已归还募集资金 5,072.69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0.00 万元。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4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同时,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保本型金融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同时,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保本型金融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8,45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5 年 1 月 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8,45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6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8,45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均经股东会批准。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5,350.00 万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1910 万根汽车空调管路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产品建设项目搬迁工作已基本完成,扩产工作仍在进行中,2026 年度 1-6 月实现效益 5,437.66 万元

[注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490 万根燃油分配管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产品建设项目中的扩产部分按照计划有序推进中,2026 年度 1-6 月实现效益 1,198.85 万元

[注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已全部投入完毕,结余募集资金(含息)为 0 元

[注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偿还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贷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结项,结余募集资金(含息)用于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1910 万根汽车空调管路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产品建设项目并已转入对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 5]2026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名称、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变,对部分实施内容进行变更,将原项目实施内容中的研发内容与部分软硬件设备配置进行优化调整,本次变更后,原项目结余资金将用于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调整后的研发课题开展以及与调整后研发方向相匹配的软硬件设备采购等。研发中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该议案已经股东会批准

证券代码:603107　证券简称:上海汽配　公告编号:2026-042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2025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5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 亿元	
2025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7	
	审计收费总额	7.09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81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在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启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20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3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0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9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60 人次、纪律处分 25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叶贤斌,200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6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审计报告涉及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徐艺云,2021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6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朱俊峰,201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审计报告涉及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主要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工作要求、繁简程度、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9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合计费用为 105 万元。2026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较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变化不超过 20%,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经验,同时具有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项目成员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职业准则,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6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107　证券简称:上海汽配　公告编号:2026-039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朝晖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